



202712059806
有效期至2026年11月09日

副本

BY/ZLJL-038-04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（环监-气）2023-05007A 号

项目名称: 陕西中汇煤化有限公司地面除尘站排口 DA004
在线设备比对监测
委托单位: 陕西中汇煤化有限公司
报告日期: 2023年06月02日

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 CMA 标志及“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报告骑缝及签发人处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2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或全部复制本报告。
- 3、报告无编制人、校核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本次监（检）测负责。样品来源中“自采”是指由本公司技术人员在监测现场采集；“送检”是指由委托方或被测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委托方对监（检）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若邮寄依邮戳为准）向本公司提出申请，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时予以答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对现场检测结果和微生物检测结果以及超出监（检）测日期的样品结果不予复核。
- 6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对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不良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- 7、“_____”为报告结束符，报告正文、附件及相关责任人签字在结束符之前。

单位名称：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韩城市高新区阳山庄实业标准化厂房项目 4 号厂房（四层）

咨询电话：0913-5301882

电子邮件：BYHY@163.com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5007A 号

第 1 页 共 3 页

项目名称	陕西中汇煤化有限公司地面除尘站排口 DA004 在线设备比对监测		
委托单位	陕西中汇煤化有限公司		
被测单位	陕西中汇煤化有限公司		
监测性质	比对监测		
监测人员	见表 5		
样品来源	自采		
采样日期	2023 年 05 月 05 日	分析日期	2023 年 05 月 05 日~07 日
监测内容	监测点位: 地面除尘站排口 DA004 监测项目: 颗粒物(低浓度颗粒物) 监测频次: 监测 1 天, 每天 5 次		
监测依据	(1) 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397-2007) (2)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75-2017) (3)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和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GB/T 16157-1996) (4)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监测方法》(HJ 76-2017)		
质控措施	为确保监测数据的可靠性, 按照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, 实施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, 监测人员均持证上岗, 监测仪器设备均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, 监测过程按照相关规范严格实施, 监测数据进行三级审核。具体质控措施为: 平行样检查、质控样检查、全程序空白。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表见表 4		
备注	(1) 报告中“/”表示无此项内容; (2) 报告中监测方案及评价标准均由委托方提供; (3) 本报告中在线数据由陕西中汇煤化有限公司提供; (4) 本次监测结果表明, 该系统在正常运行情况下, CEMS 的颗粒物监测技术指标比对结果均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HJ 75-2017 中的限值要求; (5) 本报告为“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5007 号”监测报告的更改报告, 更改了管道截面积, 原报告作废。		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5007A 号

第 2 页 共 3 页

1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

1.1 参比方法

表 1-1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(参比方法)

序号	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仪器型号、管理编号及 检定/校准有效日期	检出限
1	低浓度 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 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045 (2024.02.22) 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ME55/BYYQ-012 (2024.02.22)	1.0mg/m ³

1.2 烟气 CEMS

表 1-2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(烟气 CEMS)

CEMS 生产厂家	聚光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		
设备名称及型号	CEMS-2000 型		
仪器编号	373P232004F		
项目	分析方法	仪器型号	测量范围
颗粒物	前向抽取式	TL-PMM180	0-60mg/m ³

2 固定污染源基本信息

表 2 固定污染源基本信息表

排气筒名称	地面除尘站排口 DA004
排气筒高度(m)	35
测点管道截面积(m ²)	4.52
主要污染源治理设施	袋式除尘+脱硫
监测时段工况	正常生产

陕西博远环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监测报告

No: 博远检测(环监-气) 2023-05007A 号

第 3 页 共 3 页

3 监测结果

表 3 参比方法评估颗粒物、温度 CEMS 比对数据报表

监测时间	颗粒物(低浓度颗粒物)		
	参比方法 (mg/m ³)	CEMS 法 (mg/m ³)	数据对之差 (mg/m ³)
05 月 05 日 14:16~14:45	4.2	3.011	-1.189
05 月 05 日 14:55~15:24	3.7	2.350	-1.350
05 月 05 日 15:33~16:02	3.5	1.942	-1.558
05 月 05 日 16:13~16:42	3.8	2.661	-1.139
05 月 05 日 16:52~17:21	3.6	2.141	-1.459
平均值	3.8	2.421	-1.339
比对结果	绝对误差为-1.339mg/m ³		
评价依据	排放浓度≤10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5mg/m ³		
结论	合格		

4 监测质量保证措施

表 4 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表

校准日期	校准仪器名称型号	被校准仪器名称型号及管理编号	允许误差	实际误差	结论	校准人
05 月 04 日	全自动流量校准仪 MH4030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045	±1.0%	-0.25%	合格	苏康
05 月 05 日	全自动流量校准仪 MH4030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 YQ3000-D/BYYQ-045	±1.0%	0.25%	合格	苏康

5 人员信息

表 5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表

序号	姓名	上岗证号
1	苏康	BY/SGZ-021
2	孙少鹏	BY/SGZ-038
3	段冰	BY/SGZ-026

编制: 吴丹丹 2023年6月2日
 校核: 李倩 2023年6月2日
 审核: 李倩 2023年6月2日
 签发: 李倩 2023年6月2日

